

「2019 年亞洲沙灘手球錦標賽」代表隊教練及選手遴選辦法

- 一、依據：(一)教育部體育署頒布「國家代表隊教練及選手選拔培訓及參賽辦法」
(二)中華民國手球協會(以下簡稱本會)「遴選參加各項國際賽事選手遴選辦法」。
(三)教育部體育署 108 年 2 月 20 日臺教體署競(一)字第 1080005623 號函核定辦理。
(四)教育部體育署 108 年 3 月 20 日臺教體署競(一)字第 1080008850 號函核定辦理。
- 二、目的：遴選優秀沙灘手球選手及教練組成代表隊，參加 2019 年亞洲沙灘手球錦標賽，以爭取最高榮譽。
- 三、指導單位：教育部體育署、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台中市政府。
- 四、主辦單位：中華民國手球協會、台中市政府運動局、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
- 五、辦理日期：108 年 4 月 25 日至 28 日(星期四～星期日)。
- 六、辦理地點：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沙灘手球場。
- 七、辦理方式：配合 108 年全國沙灘手球錦標賽進行選拔。
- 八、組織：由本會選訓委員會，負責有關教練及選手遴選暨培訓、督導事宜。
- 九、遴選內容：
 - (一)教練團：
 1. 總教練：持有本會 A 級以上教練證，且未受停權處分，可配合長期調訓者，由選訓委員會委員提名，經出席委員 3 分之 2 以上通過，提請理事長聘任之。
 2. 教練：持有本會 B 級以上教練證，且未受停權處分，可配合長期調訓者，由總教練提名，經出席委員 2 分之 1 以上通過，提請理事長聘任之。
 - (二)選手：
 1. 由總教練就參加 108 年全國沙灘手球錦標賽之球員，提出建議名單，經出席選訓委員投票，達 2 分之 1 以上同意者。
 3. 因故未報名參加本次錦標賽之優秀選手，得由選訓委員提名推薦並經出席委員 2 分之 1 以上通過同意徵召者。
 4. 預計錄取男、女代表隊正取選手各 10 名(其中至少 2 名守門員)、後補選手各 4 名(其中至少 1 名守門員)。
- 十、附則：
 - (一)入選之教練及選手若因故無法參與代表隊者，應於本會網站公告名單 7 日內，向本會主動提出無法參加集訓之書面文件(即放棄聲明書)，得不送本會紀律委員會議處。
 - (二)入選之教練及選手若無故或不參加集訓及比賽或違反集訓相關規定者，交由紀律委員會議處，必要時喪失本會 108 年至 110 年主辦之各項賽事參賽資格。
- 十一、本遴選辦法經本會選訓委員會通過，陳報教育部體育署核定後實施。如有未盡事宜，得由教育部體育署備查修正後公布實施。

◎有關2019年亞洲沙灘手球錦標賽相關資訊：

1. 賽會時間：2019年6月15日至22日。
2. 賽會地點：中國山東威海。